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9月14日以分别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20日10时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董事会秘书李涛和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因监事会成员拟进行变更，根据监事会的提议，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；
 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- 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20日